

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如皋市劳动就业管理处			
单位主要职能	<p>如皋市劳动就业管理处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规定，如皋市劳动就业管理处主要承担以下职能。</p> <p>(一) 负责全市就业创业和人力资源市场、城乡劳动力就业管理工作。</p> <p>(二) 负责全市城镇失业人员及农村劳动力就业、失业登记和《就业创业证》的发证工作；统筹管理城乡劳动力，组织管理农村劳动力转移工作。</p> <p>(三) 负责就业岗位开发、就业指导、信息咨询和用工管理、空岗申报、“191”就业服务工作。</p> <p>(四) 负责用人单位招工招聘工作，为用人单位和求职者提供各类服务。</p> <p>(五) 负责灵活就业人员和失业人员档案保管等服务工作。</p> <p>(六) 负责跨地区流动劳动力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就业和再就业培训、在职培训、创业培训、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及跨省外来劳动力培训工作。</p> <p>(七) 负责对全市求职人员进行就业指导与服务，为企业用人搭建平台，为促进失业人员就业创业，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p> <p>(八) 负责审核发放各项培训补贴、小额贷款贴息、社保补贴、岗位补贴、创业补贴等。</p> <p>(九) 按照规定审批发放失业保险待遇，负责失业保险个人账户管理，帮助享受失业保险待遇人员参加并享受医疗保险。</p> <p>(十) 负责全市人力资源调查、企业用工需求调查和动态管理工作。</p> <p>(十一) 负责镇（街道）、村（社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劳动就业工作指导考核，负责全市基层平台专职协管员的录用、考核、工资核定和待遇发放等人事管理工作。</p>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p>(一)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市场就业科、劳动力回（外）引办公室、就业培训科、创业指导科、基层平台管理科、失业保险科、结算科、内审稽查科等九个职能科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p> <p>(二)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2024年单位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如皋市劳动就业管理处。</p> <p>(三) 人员配备，如皋市劳动就业管理处目前共有在职和离退休人员45人。核定事业编制23人，实际在职全额拨款事业人员21人；离休1人；退休16人；编外劳务及其他人员7人。</p>			
部门整体资金（万元）	收入	资金来源	全年预算数	
		资金总额	10668.34	
		财政拨款	小计	10668.3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668.34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保基金预算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分配	半年计划执行数	全年预算数	
		资金总额	5146.50	10668.34	
		基本支出	350.00	690.34	
		项目支出	4796.50	9978.00	
	支出	其中：创业就业工作经费	4.00	7.00	
		档案保管维护工作经费	4.00	9.00	
		对零就业人员家庭等弱势群体专项就业扶持费用	1.00	3.00	
		基层平台及村级平台人员管理、能力提升及考核费用	2.00	13.00	
		加强离校未就业大学生、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就业专项经费	0.50	2.00	
		就业信息发布宣传费	3.00	3.00	
		劳动力回（外）引	12.00	30.00	
		失业保险审核等单据印刷、基金（资金）稽核费	4.50	9.00	
		实施军转干部、退役人员就业再就业专项经费	0.50	2.00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5.00	60.00	
		基层人社、基层民政、基层司法协管员经费	1080.00	2300.00	
		就业补助资金	3660.00	7540.00	
中长期目标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保持在微增长的情况下运行，在尽量控制相关支出的基础上，开展各项工作；一是宣传就业创业政策，提升政策知晓度。二是缓解企业用工矛盾，促进群众就业，提升就业稳定性。三是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就业稳定性和就业质量。四是营造良好创业环境，推动创业带动就业。五是加强基层人社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质效。六是加强业务和资金监管，确保用款安全。			
年度目标		2024年，就业处立足职责职能，持续提升就业服务成效，优化完善创业扶持举措，积极推进就业技能培训，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任务，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目标一：完善企业用工服务。充分利用省云就业智慧平台，打造线上线下一体招聘求职渠道，积极开展现场招聘、网络招聘和直播招聘活动。加强东西部劳务协作，强化原有劳务基地的维护和新劳务基地建设，精准对接企业用工和劳务输出渠道与信息。落实稳岗返还、企业社保补贴和超龄人员从业伤害保险补贴等惠企措施，进一步稳定就业岗位。2024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0.9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0.5万人。目标二：分类援助就业困难人员。落实城乡一体的就业和失业登记制度，提供精准就业服务。强化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开展就业意愿调查、就业情况动态跟踪，积极组织“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金秋招聘月”和“民营企业招聘月”等活动。精准实施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登记和跟踪服务，提供不断线就业服务；开展退役军人专场招聘活动；引导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加大公益性岗位开发力度，开展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等各类就业困难群体的就业援助。2024年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0.24万人。目标三：加大创业扶持力度。优化创新创业环境，推进创业载体建设，规范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和管理。强化创业培训和指导服务，落实一次性创业、场地租金和富民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等创业扶持政策。营造浓厚创新创业氛围，弘扬创业文化，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创响江苏”大学生创业大赛。支持成功自主创业人数1600人，支持农民自主创业人数700人。目标四：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强化重点群体就业技能培训，精准开展面向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下岗失业人员和退捕渔民等就业困难群体的“菜单式”培训。大力开展企业职工岗位技能培训，广泛开展适岗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和转岗专业培训。加强培训补贴绩效管理，提升补贴拨付效率，调动企业和培训机构的参与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指标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指标	预算执行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预算调整率		0%	0%
			支付制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资产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性		及时	及时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履职指标	综合科职能	党建文明行风建设、政府采购物品购置、固定资产管理、人事工资职称评审考核、信访维稳、档案管理、信息宣传等综合工作。	档案保管维护工作经费	档案管理是否及时有效	是
就业信息发布宣传费				信息发布是否及时有效	是	是

绩效目标指标	履职指标	市场就业科职能	负责用人单位招工招聘工作，为用人单位和求职者提供各类服务；全市人力资源调查、企业用工需求调查和动态管理工作；负责镇（街道）、村（社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劳动就业工作指导考核；全市城镇失业人员及农村劳动力就业工作；统筹管理城乡劳动力，组织管理农村劳动力转移工作，部分就业补助资金审核发放。	对零就业人员家庭等弱势群体专项就业扶持费用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95%
			加强离校未就业大学生、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就业专项经费	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90%	≥90%	
			实施军转干部、退役人员就业再就业专项经费	服务特殊群体就业的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就业补助资金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人）	≥1200人	≥2400人	
		失业人员登记率		≤4%	≤4%		
		劳动力回（外）引办	负责跨地区流动劳动力的管理工作；劳务基地的开拓维护，开展用工服务，牵头本市企业赴外招聘等工作。	劳动力回（外）引	建设市级劳务品牌数（个）	≥1个	≥1个
					是否积极开发新劳务基地	是	是
					现有劳务基地维护是否稳定	是	是
		就业培训科职能	负责培训政策的宣传，负责全市就业技能培训和再就业培训、在职培训、创业培训、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及跨省外来劳动力培训工作；负责审核发放各项培训补贴；培训过程监管；各类培训报表等工作。	就业补助资金	培训政策宣传落实是否到位	是	是
					城乡劳动者就业技能培训（人次数）	≥1500人次	≥3700人次
					培训过程监管是否及时有效	是	是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人员的比例	≥80%	≥80%
		创业指导科职能	负责创业指导服务及创业政策宣传；负责各项创业政策的落实；负责审核发放创业担保贷款和贷款贴息，推进优秀大学生项目跟踪，创业孵化基地创建等工作。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创业就业工作经费 就业补助资金	引领大学生创业人数	≥100人	≥230人
					扶持农民自主创业人数	≥350人	≥700人
					支持成功自主创业人数	≥650人	≥1600人
		基层平台管理科职能	负责就业岗位开发、就业指导、信息咨询和用工管理、空岗申报、“191”就业服务工作；就业困难人员认定，灵活就业补贴审核发放；负责全市基层专职协管员的管理、考核、培训、工资核定和待遇发放等人事管理工作，劳动就业统计报表统计分析等工作。	基层人社、基层民政、基层司法协管员经费 基层平台及村级平台人员管理、能力提升及考核费用 就业补助资金	平台队伍是否稳定	是	是
					平台人员素质和业务水平是否得到提高	是	是
					公益性岗位人均标准	≤最低工资的1.5倍	≤最低工资的1.5倍

绩效目标指标	履职指标	失业科 按照有关规定审批发放失业保险待遇，负责失业保险个人账户管理，帮助享受失业保险待遇人员参加并享受医疗保险；失业职工档案受理和移交，企业稳岗返还的审核发放，协助失业保险基金稽核和自身自查工作。	失业保险审核等单据印刷、基金（资金）稽核费	失业保险待遇是否及时准确审核发放	是	是
				医疗保险待遇是否及时缴纳	是	是
				落实稳岗返还是否及时有效	是	是
	结算科 (内审稽查科) 职能	资金、基金、经费预算编制并监督执行；各项费用、资金、基金的结算报账；财务报表和分析说明；固定资产账务辅助管理；项目绩效和整体绩效评价，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创业就业工作经费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档案保管维护工作经费			
			对零就业人员家庭等弱势群体专项就业扶持费用	资金（基金）、经费发放准确率	≥98%	≥98%
			基层平台及村级平台人员管理、能力提升及考核费用			
			加强离校未就业大学生、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就业专项经费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就业信息发布宣传费			
			劳动力回（外）引	稽核是否有效	是	是
			失业保险审核等单据印刷、基金（资金）稽核费			
			实施军转干部、退役人员就业再就业专项经费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98%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基层人社、基层民政、基层司法协管员经费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8%	≥98%		
	就业补助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参保人数（人）	≥6000人	≥13000人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人）	≥4000人	≥9000人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人）	≥1200人	≥2400人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率	≤4%	≤4%	
			因就业创业问题发生的重大事件数	0起	0起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持续实施的可行性	可行	可行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0%	≥90%		